

生命科学学院 2024 年学术学位博士研究生 “申请-考核制” 招生选拔实施细则

2024 年，南京大学生命科学学院继续采用“申请-考核制”招收博士研究生。为切实有效地落实本项招生机制，结合教育部、我校相关规定及学院自身特点，特制定本院 2024 年博士研究生“申请-考核制”招生选拔实施细则。

本细则适用于我院 071000 生物学/071300 生态学/100700 药学专业的博士研究生普通招考类/硕博连读类招生工作。

考生在报名前请务必仔细阅读南京大学研究生招生网 (<https://yzb.nju.edu.cn/main.htm>) 公布的《南京大学 2024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章程》《南京大学 2024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网上报名须知等以及本细则。

一、报考条件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2.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具有正确的政治方向，热爱祖国，愿意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遵纪守法，品行端正，无任何考试作弊、学术剽窃及其它违法违纪行为。
3. 考生学位或学历必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 (1) 应届硕士毕业生，须在博士录取当年入学前（具体以我校规定的新生报到时间为准，下同）取得国家承认的硕士毕业证书或硕士学位证书。
 - (2) 已获硕士学位或博士学位的人员，或硕士毕业人员。
 - (3) 我院不招收同等学力考生。
4. 持国（境）外学历或学位证书者，须在博士录取当年入学前取得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

书》。

5. 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和我校规定的体检要求。

6. 有两名报考学科专业领域内的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的书面推荐意见。（模板见南京大学 2024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章程附件）

7. 目前已处于博士研究生在读阶段的考生，如申请报考我校博士研究生，报名前须征得所在培养单位同意，并于 2024 年 5 月 30 日前递交离校证明，否则录取资格无效。

8. 硕博连读考生须为我校具有硕博连读资格的在读优秀硕士生。

9. 推荐免试直接攻博考生须获得推荐免试研究生资格。

10. 英语：CET-4 或 CET-6 \geq 426 分，或国家专业英语四级及以上合格，或 IELTS \geq 6.0 或 TOEFL \geq 85，或以第一作者（第一位）身份在英文国际期刊上发表过（指已在线发表，不含已接收）专业学术论文。

11. 须符合我院“申请-考核制”招生选拔实施细则中规定的其他报考条件。

12. 报考“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援疆博士师资计划”“对口支援西部地区高校定向培养研究生”等教育部专项计划的考生，除符合上述基本报考条件外，须同时符合教育部公布的各专项计划的报考条件及要求。2024 年我校具体专项计划以教育部下达为准。

报考者报名前应仔细阅读 2024 年南京大学博士研究生招生章程、招生目录及报考院系“申请-考核制”招生选拔实施细则，确认本人是否符合报考条件，如不符合报考条件，学校将取消考生的报考资格、录取资格或入学资格，相关后果由报考者本

人承担。

二、报名安排

博士研究生报名包括网上报名及申请材料寄送两个环节，考生须在规定时间内按要求完成上述两项工作，否则视为报名失败。

（一）网上报名

普通招考类网上报名具体安排详见“南京大学研究生招生网”后续公布的《南京大学 2024 年报考博士研究生（普通招考类）网上报名须知》。

（二）申请材料寄送（包括电子版和纸质版材料，缺一不可）

1. 寄送至学校研招办的材料：考生请留意查看《南京大学 2024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章程》中“报考材料”部分。如有涉及相关报考情况的考生须按要求寄送材料至学校研招办。

2. 寄送至我院的材料：

电子版材料：

申请者请在 2023 年 12 月 26 日 17 点 00 分前填写以下报名链接，逾期填写则视为报名无效。

<https://table.nju.edu.cn/dtable/forms/d06d48bd-f5aa-4c96-afb2-20226bf6a538/>填写链接时请注意，四六级/托福/雅思等请填写具体分数，请勿填写通过/不通过等，没有则填“无”，学术论文仅提交以第一作者身份发表的文章（包括共同一作第一位）。

纸质版材料：

申请者请在 2023 年 12 月 27 日前（含 12 月 27 日，以寄出邮局邮戳为准）将下列申请材料通过 EMS（其他快递无法收到）寄送到南京大学生命科学学院，12 月 27 日之后寄出的材料一概

不予考虑。

邮寄地址：南京市栖霞区仙林大道 163 号南京大学仙林校区生科楼 C417 室赵老师（收），邮政编码：210023，电话：025-89681109。请将所有材料装入档案袋并在档案袋封面写上考生姓名、报考专业、报考导师姓名。

申请材料包括（按照以下顺序排列）：

- 1) 《博士学位研究生网上报名信息简表》一份（最后一页“郑重承诺”栏须由考生本人签字）；
- 2) 硕士研究生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各一份；应届毕业硕士生提供《应届毕业硕士生证明》原件（模板见《南京大学 2024 年报考博士研究生（普通招考类）网上报名须知》，若无法提供，可用在读证明或者学籍证明原件代替；在国（境）外获得学历学位的考生，须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硕士或博士学历学位认证书复印件；正在国（境）外就读的考生，须提供国（境）外就读高校的成绩证明复印件；
- 3) 本科阶段课程成绩单和硕士阶段课程成绩单复印件一份；
- 4) 外语水平成绩证明复印件一份；
- 5) 已取得的科研成果（含专利、以第一作者身份公开发表的学术性论文、专著、获奖证书或其他可以证明考生科研能力和水平的证明材料等）复印件。已获得硕士学位者的学位论文请提交给导师，应届硕士毕业生提交硕士论文开题报告给导师，均无需寄送；
- 6) 博士阶段研究计划一份（不少于 800 字）；
- 7) 申请学科或相近学科的两名正高级职称专家推荐信（必须推荐人亲笔在推荐信末尾处签名，推荐信封面盖章），不包含报考导师的推荐信；
- 8) 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复印在同一张 A4 纸上）；

9) 申请硕博连读者所需材料后续参考我校研究生院发布的报考硕博连读类博士研究生网上报名须知。

注意：

- 1) 申请者需严格按照要求准备申请材料，申请材料中凡须签字、盖章处，务必规范、完备；
- 2) 材料请用 EMS 寄送，恕不接受其他快递；
- 3) 请严格遵守南京大学研究生院相关通知中的各项要求；

如因考生个人原因未能及时寄送报名材料而导致无法参加考试，由考生本人承担责任。考生提供的所有报考材料均应真实、准确，如有弄虚作假，将取消该考生的报考资格、录取资格或入学资格。

三、材料审核

生命科学学院将组织专家考核小组对申请者的材料进行资格初审，初审合格的申请者方能参加复试考核。复试名单及相关进程将在报名结束后公布，请密切关注我院网站及相关通知。

四、综合考核

我院将对申请者提供的申请材料，以及申请者的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专业能力等进行全面考核。考核分为两个环节，笔试和面试。具体复试流程和安排待后续通知。复试内容如下：

1. 综合成绩计算方法

按照《南京大学生命科学学院博士研究生招生名额分配方案》及《南京大学生命科学学院博导动态名额分配方案排序细则》计算考生的综合成绩。

2. 笔试

考核内容：专业理论和专业基础知识，满分 100 分，考核形式：闭卷考核，及格线：60 分，笔试不及格者不予录取。

3. 面试

考核内容：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学科背景、专业基础、专业理论，以及外语水平、思维能力、创新能力，满分 100 分，及格线：60 分。考核形式：考生准备 8 分钟 Powerpoint 报告进行汇报，评审专家提问。思想品德考核不计分，以合格/不合格给出考核结果，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五、录取

1. ①我院招生领导小组根据《南京大学生命科学学院博士研究生招生名额分配方案》及《南京大学生命科学学院博导动态名额分配方案排序细则》制定我院导师的名额分配及排序方案。②考生面试、笔试及思想品德均合格方有资格进入排序名单。③报考同一导师的同一专业的考生根据面试成绩进行单独排序，依据导师分配的名额数，由高到低确定拟录取人选，择优录取。

2. 我院确定拟录取名单，报请研究生院审批后，向考生公布。

3. 替补办法：(1) 若无考生放弃且有补录名额，则根据当年的名额按照上述排序由高到低进行补录。(2) 若有考生放弃录取，且无其他补录名额，如果导师同意递补，则报考同一导师的同一专业的其余合格考生，根据面试成绩由高到底进行递补；如果报考导师不同意递补，则按照情况 (1) 进行补录。(3) 若有考生放弃录取，且有其他补录名额，先按照情况 (2) 进行补录，再按照情况 (1) 进行补录。本院将在院系公示拟录取名单前进行替补，替补结果以学校审核结果为准。

4. “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援疆博士师资计划”等教育部专项计划的拟录取名单将由学校公示，正式录取名单以

教育部审核结果为准。

5. 相关名单须经院系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审核并上报研究生院招生办公室。

南京大学 2024 年博士研究生拟录取名单经南京大学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审定，于南京大学研究生招生网公示，公示期为 10 个工作日。公示结束后，拟录取名单将上报教育部审核，正式录取名单以教育部审核结果为准。

学校经体检、政审、调档等流程后，向手续完备的拟录取新生发放录取通知书。

六、信息公开及监督保障

我院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对博士生招考工作进行直接领导和全过程监察督导。

我院依规做好信息公开工作，在院系网站上公布申请考核实施细则、复试名单、所有参加复试考生的成绩等信息。

如考生对我院博士研究生招考有任何疑问，请及时与我院联系。咨询及申诉电话：025-89681109，地址：南京市栖霞区仙林大道 163 号南京大学仙林校区生科楼 C417，电子信箱：zhaqing1116@nju.edu.cn。

七、其他

1. 考生在报名前请务必仔细阅读本细则及南京大学研究生招生网 (<https://yzb.nju.edu.cn/main.htm>) 公布的《南京大学 2024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章程》《南京大学 2024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及网上报名须知等。

2. “跨学科博士项目”招生计划单列，由学校统筹录取。

3. 我院不举办任何形式的考前辅导班，不提供历年考试试

题及复习资料。

4. 博士网上报名结束后，考生不能变更导师、专业及院系。

5. 2024 年我校具体专项计划以教育部下达为准。若国家出台新的研究生招生政策或招生专项，我校将做相应调整，并及时在“南京大学研究生招生网”予以公布。

6. 其他未尽事宜，以教育部最新文件政策为准。请考生随时留意关注“南京大学研究生招生网”和院系网站的最新通知。

7. 本细则由南京大学生命科学学院负责解释。

八、联系方式

联系人：赵老师

通信地址：南京市栖霞区仙林大道 163 号南京大学仙林校区生科楼 C417

邮编：210023

电话：025-89681109

邮箱：zhaoqing1116@nju.edu.cn

南京大学生命科学学院

2023 年 11 月 27 日